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晋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洁晋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14,136.5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已实际为洁晋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7,076.50万元（含本次担保）。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存在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洁晋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太原分行”）签署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28,850.00万元。为支持洁晋公司的业务发展，2024年6月17日，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担保书》，公司为洁晋公司在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的49%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安排，本次担保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内。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3年1月10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洁晋公司银行贷款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40亿元的担保。

公司于2023年8月1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3年8月28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洁晋公司及其子公司按股比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按持股比例为洁晋公司及其子公司银行贷款新增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8,367.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 | |
|----------|--|
| 公司名称 | 忻州市洁晋发电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40902683821704W |
| 成立时间 | 2009年1月22日 |
| 注册资本 | 12,040.8163万元 |
| 法定代表人 | 余曙星 |
| 注册地址 | 忻州市忻府区豆罗工业园区 |
| 企业类型 |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 经营范围 | 电力业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生物质发电；供热服务；建筑垃圾处置；环保再生砖的生产与销售。动物废弃物处置（病死禽畜）；污泥处置；污水处置；医疗垃圾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新型建筑材料研发。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股权结构 | 北京普能榕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51.00%，公司持股比例49%。 |
| 主营业务 | 垃圾焚烧发电 |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210,892.18 | 223,807.79 |
| 负债总额 | 171,266.25 | 174,584.01 |
| 净资产 | 39,625.93 | 49,223.78 |
| 项目 | 2023年度（经审计） | 2024年1月1日-3月31日（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5,884.38 | 4,183.77 |
| 净利润 | 1,567.42 | 230.50 |

（三）洁晋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不可撤销担保书》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保证范围：保证人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的49%。
- 3、保证方式：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的全部债务的49%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保证责任。
- 4、保证责任期间：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参股公司洁晋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项目建设及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参股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按投资比例向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其余股东均同比例进行担保。在实施过程中，公司将积极加强与洁晋公司沟通，及时了解其建设及生产经营状况，以有效规避经营风险和保障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7,076.50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6.03%；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环投永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9日